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歸仁區公所 函

地址：71102臺南市歸仁區中山路2段2號
承辦人：陳公銘
電話：06-2301518#503
傳真：06-2393112
電子信箱：hoter68717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所民字第11500158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0015835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區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(歸民字第985號)變更登記案，因出租人現況或送達處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遭退回無法辦理送達，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，惠請協助張貼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本所公示送達公告及清冊各1份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(臺南市歸仁區公所除外)、武東里辦公處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農業課 收文:115/08/17



AE1150016984 有附件